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高雄市政府 函

地址：80276高雄市苓雅區凱旋二路132-1號  
承辦單位：疾病管制處  
承辦人：張簡英茹  
電話：07-7134000-1349  
傳真：07-713-1613  
電子信箱：inf0923@kcg.gov.tw

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前鎮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4月3日  
發文字號：高市府衛疾管字第1073243550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高雄市政府衛生局愛滋防治海報設計比賽活動(24977877\_10732435500A0C\_ATTCH  
5.doc)



主旨：有關「107年度高雄市愛滋防治海報設計比賽活動」，惠請貴單位協助宣傳，轉知所屬高中（職）暨大專院校，請有興趣之同學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07年度高雄市愛滋病及性病防治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愛滋病是國際關注的傳染病防治焦點之一，主要影響具有生產力的年輕族群，感染後目前尚無法治癒，不僅危害民眾身體健康更耗損國家競爭力。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106年12月統計資料顯示，本國籍愛滋病毒感染者已達35,935人，且感染族群年齡層呈現年輕化的趨勢（15-29歲佔53.22%），有鑒於年輕族群合併使用娛樂性藥物之不安全性行為已興起，成為愛滋防治的新挑戰，顯見應持續加強年輕族群防治工作。
- 三、為深耕年輕學子之愛滋防治教育、喚起年輕族群對於愛滋防治之重視與關注，本市期透過是項分組競賽活動，鼓勵

學生運用媒材工具、激發創意結合美感，將「青少年、愛滋、毒品、安全性行為、暴露愛滋病毒前、後預防性投藥」等元素融入海報創作，以共同努力達到「2030年愛滋三零目標~零新增、零歧視、零死亡」。為加強正面宣導量能，本活動之優勝者將安排於本市世界愛滋病日活動中公開發獎表揚。

四、本活動收件截止日期：自即日起至107年10月15日止，檢附比賽之活動辦法與報名方式（詳如附件）。

正本：教育部、高雄市立三民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小港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中山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中正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前鎮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高雄女子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高雄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新莊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新興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楠梓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瑞祥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鼓山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林園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仁武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福誠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文山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路竹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六龜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大榮高級中學、立志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立志高級中學、天主教明誠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明誠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復華高級中學、天主教道明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道明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三民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高雄市立中正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高雄市立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高雄市立高雄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高雄市立高雄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高雄市私立三信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高鳳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、國際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國際商工高級中等學校、高雄市私立樹德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高雄市私立中華高級藝術職業學校、國立岡山高級中學、國立旗美高級中學、國立鳳新高級中學、國立旗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岡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鳳山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新光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新光高級中學、佛光山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普門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正義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義大國際高級中學、中山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中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高雄縣私立旗美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高雄縣私立高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華德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華德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、高雄縣私立高苑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國立高雄大學、正修學校財團法人正修科技大學、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、中華民國海軍軍官學校、中華民國陸軍軍官學校、空軍航空技術學院、義守大學、高雄醫學大學、輔英科技大學、樹德科技大學、東方學校財團法人東方設計大學、國立高雄科技大學、和春技術學院、樹人醫護、高美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中正國防幹部預備學校

副本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(含附件)、高雄榮民總醫院(含附件)、高雄市左營區衛生所(含附件)、高雄市楠梓區衛生所(含附件)、高雄市三民區衛生所(含附件)、高雄市苓雅區衛生所(含附件)、高雄市前鎮區衛生所(含附件)、高雄市旗津區衛生所(含附件)、高雄市小港區衛生所(含附件)、高雄市三民區第二衛生所(含附件)、高雄市鳳山區衛生所(含附件)、高雄市岡山區衛生所(含附件)、高雄市旗山區衛生



裝

訂



線

69

所(含附件)、高雄市美濃區衛生所(含附件)、高雄市林園區衛生所(含附件)、高雄市大寮區衛生所(含附件)、高雄市大樹區衛生所(含附件)、高雄市仁武區衛生所(含附件)、高雄市大社區衛生所(含附件)、高雄市鳥松區衛生所(含附件)、高雄市橋頭區衛生所(含附件)、高雄市燕巢區衛生所(含附件)、高雄市田寮區衛生所(含附件)、高雄市阿蓮區衛生所(含附件)、高雄市路竹區衛生所(含附件)、高雄市湖內區衛生所(含附件)、高雄市茄萣區衛生所(含附件)、高雄市永安區衛生所(含附件)、高雄市彌陀區衛生所(含附件)、高雄市梓官區衛生所(含附件)、高雄市六龜區衛生所(含附件)、高雄市甲仙區衛生所(含附件)、高雄市內門區衛生所(含附件)、高雄市杉林區衛生所(含附件)、高雄市茂林區衛生所(含附件)、高雄市桃源區衛生所(含附件)、高雄市那瑪夏區衛生所(含附件)、高雄市鼓山區衛生所(含附件)、高雄市鳳山區第二衛生所(含附件)、高雄市新興衛生所(含附件)

2018-04-09  
16:14:24  
電文  
交換章